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ATIONAL AGRICULTURAL HOLDINGS LIMITED

### 國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6)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摘要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為人民幣116,76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5,659,000元)，增加2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2,75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5,961,000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2.47分(二零一三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2.57分)。

#### 全年業績(經審核)

國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16,767	95,659
銷售成本		<u>(28,692)</u>	<u>(28,442)</u>
毛利		88,075	67,217
其他收入	4	17,303	14,1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938	(10,5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46,622)	(38,365)
研發費用		(30,726)	(27,448)
行政開支		(52,343)	(28,884)
財務費用	17	<u>(795)</u>	<u>(2,152)</u>
除稅前虧損	6	(23,170)	(26,060)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3,577)</u>	<u>99</u>
年內虧損		<u>(26,747)</u>	<u>(25,961)</u>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97)</u>	<u>(785)</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26,844)</u>	<u>(26,746)</u>
下列各方應佔年內(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32,759)	(25,961)
非控股權益		<u>6,012</u>	<u>—</u>
		<u>(26,747)</u>	<u>(25,961)</u>
下列各方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856)	(26,746)
非控股權益		<u>6,012</u>	<u>—</u>
		<u>(26,844)</u>	<u>(26,746)</u>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2.47)</u>	<u>(2.57)</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21	26,059
投資物業		–	14,791
商譽	11	182	–
潛在投資按金	14(b)	301,948	–
預付租金		–	36,95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3	58,438	–
遞延稅項資產		295	257
		<u>385,284</u>	<u>78,06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7	32
應收融資租賃款	13	52,027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4(a)	95,011	6,656
押金及預付款	14(b)	6,458	7,603
其他金融資產		624	–
預付租金		–	1,369
可收回稅項		55	297
結構性存款		–	37,3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1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642	180,020
		<u>345,071</u>	<u>233,277</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9	50,948	–
		<u>396,019</u>	<u>233,277</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5	26,463	18,375
應付一名控股股東款項		–	1,06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3,204	–
銀行借款	16	36,223	–
遞延收入		44,449	41,241
應付稅項		995	–
		<u>111,334</u>	<u>60,68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84,685</u>	<u>172,593</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669,969</u>	<u>250,659</u>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16	54,760	–
可換股貸款票據	17	–	71,226
遞延收入		12,095	9,219
		<u>66,855</u>	<u>80,445</u>
<b>資產淨值</b>		<b><u>603,114</u></b>	<b><u>170,214</u></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8	34,863	26,128
儲備		466,609	144,086
		<u>501,472</u>	<u>170,21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1,472	170,214
非控股權益		101,642	–
		<u>603,114</u>	<u>170,214</u>
<b>權益總額</b>		<b><u>603,114</u></b>	<b><u>170,214</u></b>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一項新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稅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一項新詮釋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與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單獨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 售或投入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的例外情況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 期的年度改進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 期的年度改進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 期的年度改進 <sup>5</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附有少數例外情況

### 2. 分部報告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由兩個經營分部組成：1) 研究、開發及銷售軟件及提供相關之保養、使用及信息服務；及2) 融資租賃。此等分部乃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恒常審視的基準，以對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研究、開發及銷售軟件及提供相關之保養、使用及信息服務。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分部及經營分部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研究、開發及 銷售軟件及 提供相關之 保養、使用及 信息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97,185	19,582	116,767
分部業績	534	11,599	12,133
未分攤開支			(42,477)
其他收入			6,533
其他收益			1,436
財務費用			(795)
除稅前虧損			(23,170)

所有分部收入乃來自外部客戶，惟融資租賃業務產生約人民幣6,743,000元來自關連公司的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研究、開發及 銷售軟件及 提供相關之 保養、使用及 信息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95,659
分部業績	1,369
未分攤開支	(20,141)
其他收入	5,44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578)
財務費用	(2,152)
除稅前虧損	(26,060)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在不涉及若干未分攤開支、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財務費用的分配情況下賺取的盈利或招致的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申報的措施。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分部進行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分部資產</b>		
研究、開發及銷售軟件及提供相關之保養、 使用及信息服務	98,829	95,010
融資租賃	232,457	—
<b>分部總資產</b>	<b>331,286</b>	<b>95,010</b>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分部負債</b>		
研究、開發及銷售軟件及提供相關之保養、 使用及信息服務	73,727	68,583
融資租賃	99,366	—
<b>分部總負債</b>	<b>173,093</b>	<b>68,583</b>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乃分配至除投資物業、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預付租金、結構性存款、應收貸款、潛在投資按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主要包括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應收款及押金及預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外的可申報分部。
- 所有負債乃分配至除可換股貸款票據以及其他未分配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以外的可申報分部。

### 3. 營業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保養服務及使用費	53,266	51,789
信息服務費	38,023	39,322
銷售電腦軟件	5,896	4,548
融資租賃收入	13,356	—
顧問費收入	6,226	—
	<b>116,767</b>	<b>95,659</b>

####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增值稅退稅(附註(a))	9,883	7,843
利息收入	5,898	2,927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635	2,515
補貼收入(附註(b))	864	841
其他	23	24
	<u>17,303</u>	<u>14,150</u>

附註：

- (a) 由於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從事開發及買賣電腦軟件之業務，因而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稅務機關提供稅務減免。根據這項減稅，中國附屬公司有權獲得退回因超過實際稅率3%之增值稅。增值稅之退回金額列作其他收入。
- (b) 補貼收入是金額為人民幣47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84,000元)來自上海市政府科學技術委員會對中國附屬公司有關軟件開發的一般研究的資助以及合共人民幣39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57,000元)的上海財政局用於中國附屬公司高科技發展之資助，是在已付當地政府營業稅、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的50%基礎上計算的。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1,436	511
因初步確認可換股貸款票據虧損(附註17)	-	(11,089)
匯兌收益淨額	502	-
	<u>1,938</u>	<u>(10,578)</u>

## 6.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40	2,633
投資物業折舊	803	803
預付租金攤銷	1,369	1,369
	<hr/>	<hr/>
折舊及攤銷總額	5,112	4,805
董事薪酬	3,824	3,312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62,419	39,2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01	10,181
	<hr/>	<hr/>
員工費用總額	76,744	52,718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635)	(2,515)
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費用	202	407
年內不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費用	833	529
	<hr/>	<hr/>
	400	(1,579)
核數師酬金	1,294	878
呆賬撥備(撥回)	268	(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5	43
信息服務費成本	25,687	26,185
有關土地及建築的經營租賃租金	4,236	2,877
法律及專業費用(附註)	12,469	15,710
	<hr/>	<hr/>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法律及專業費用主要與本集團各類企業項目有關，包括(i)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及認購本公司普通股，(ii)進一步向中合盟達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合盟達」)注資，(iii)就中農集團農機控股有限公司(「中農農機」)權益的潛在收購事項訂立諒解備忘錄；及(iv)就茶葉交易平台的潛在投資與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廣東新供銷」)訂立諒解備忘錄。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一年內徵收	3,605	—
—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10</u>	<u>(35)</u>
	<u>3,615</u>	<u>(35)</u>
遞延稅項		
—一年內抵免	<u>(38)</u>	<u>(64)</u>
	<u>3,577</u>	<u>(99)</u>

由於本集團收益並非於香港產生或來源於香港，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上海乾隆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乾隆網絡」)獲得高新科技企業證書，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28條，可以按15%優惠稅率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期限三年，從二零一四年到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五日，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乾隆高科技」)獲得高新科技企業證書，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28條，可以按15%優惠稅率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期限三年，從二零一四年到二零一六年。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虧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32,759)</u>	<u>(25,961)</u>

### 股份數目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328,022</u>	<u>1,010,400</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年度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以下事項作出調整：i)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兌換可換股貸款票據(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兌換詳情於附註17披露)，ii)於二零一四年二月進行的本公司普通股拆細(股份拆細詳情於附註18(a)；披露)及iii)於二零一四年十月配售及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詳情於附註18(b)披露)。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四年二月進行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拆細(股份拆細詳情於附註18(a)披露)作出調整。

由於假設可換股貸款票據獲兌換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未兌換可換股貸款票據已獲兌換。

## 9.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本集團擬出售賬面值為人民幣13,988,000元位於中國上海浦東南路855號世界廣場25樓及十個停車位的投資物業(「上海投資物業」)及賬面值為人民幣36,960,000元的相關租賃土地，該等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於未來十二個月不再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概無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原因為本公司董事預期公平價值(根據類似物業相關市場可得的交易價格進行估值，並已調整以反映高度及座向)減出售成本高於賬面值。上海投資物業於轉讓日期的公平價值為人民幣52,000,000元，此乃根據上海東方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所作估值釐定，該公司為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擁有合適資質及有關地段類似物業的近期估值經驗且與本集團概無關連。

## 10.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10
重新歸類為持作出售(見附註9)	<u>(16,910)</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316
年內撥備	<u>803</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9
年內撥備	803
重新歸類為持作出售時抵銷(見附註9)	<u>(2,922)</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791</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賬面值人民幣13,988,000元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詳情於附註9披露)。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賺取租金或為資本增值目的而於經營租賃項下持有的所有物業權益均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並作為投資物業分類及列賬。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價值為人民幣15,413,000元。公平價值乃根據上海東方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所作估值釐定，該公司為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擁有合適資質及有關地段類似物業的近期估值經驗且與本集團概無關連。公平價值乃參考可從有關市場搜集的類似物業交易價格計算，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投資物業的高度及座向。過往年度所採用的估值技巧尚無任何變動。

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價值時，物業現時用途為其最大及最佳用途。

市場比較法已獲採納，用於評估本集團商用物業單位。用於評估本集團商用物業單位的一項關鍵輸入數據是每平方米售價，於二零一三年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8,181元至人民幣8,669元。所採用的每平方米價格上漲將引致商用物業單位的公平價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價值等級的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3級	的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商用物業單位	<u>15,413</u>	<u>15,413</u>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概無第1、2及3級之間的轉移。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乃根據中期租約於香港境外持有。

## 11.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八日，本集團透過向中合盟達注資人民幣70,000,000元，收購中合盟達股本權益約41.18%。完成投資中合盟達後，根據合資企業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由於下列原因，本集團可控制中合盟達：(i)本集團的一名關連方為有權委任一名中合盟達董事會成員的現有股權擁有人，其不可撤回地承諾出席中合盟達的董事會會議，故此本集團可形成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及(ii)本集團可委任中合盟達董事會七名成員當中的四名，以簡單大多數票批准對中合盟達的回報有重大影響的活動的決定。因此，中合盟達乃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此外，本集團獲中合盟達一名股權擁有人授予認購期權，於合資企業協議日期(即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後兩年內任何時間，收購其全部股本權益，為中合盟達總註冊資本約9.91%。此認購期權乃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計量。

中合盟達主要從事提供金融租賃服務，收購目標乃為本集團拓展業務範疇。

#### 以注資為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70,000

收購相關的成本約為人民幣1,785,000元，已從收購成本中剔除，並已直接確認為年內開支及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行政開支」項內。

####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本年度虧損當中包括中合盟達應佔的盈利人民幣10,222,000元。本年度收入中包括中合盟達應佔的人民幣19,582,000元。

假定中合盟達的收購事項於本年年初已生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總額為約人民幣119,343,000元，而年度虧損金額為約人民幣25,967,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並不一定表示假定在本年年初時已完成收購，實際達致的本集團收入及經營業績，亦無意如此對未來業績作出預測。

假定中合盟達於本年年初收購，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虧損時，董事根據收購日廠房及設備的確認金額計算廠房及設備折舊。

## 12. 預付租金

與投資物業有關的中期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	1,369
非流動資產	-	<u>36,959</u>
	<u>-</u>	<u>38,328</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租金賬面值人民幣36,960,000元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詳情於附註9披露)。

### 13. 應收融資租賃款

	最低租賃收入		最低租賃收入之現值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包括：				
一年內	62,149	-	58,160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0,861	-	42,209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3,332	-	10,096	-
	<u>126,342</u>	<u>-</u>	<u>110,465</u>	<u>-</u>
減：未賺取融資租賃收入	(15,877)	-	不適用	不適用
最低租賃收入之現值	<u>110,465</u>	<u>-</u>	<u>110,465</u>	<u>-</u>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				
流動應收融資租賃款(於十二個月內應收)			52,027	-
非流動應收融資租賃款(於十二個月後應收)			58,438	-
			<u>110,465</u>	<u>-</u>
固定利率應收融資租賃款			88,202	-
浮動利率應收融資租賃款			22,263	-
			<u>110,465</u>	<u>-</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九個租賃協議的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實際年利率如下：

實際利率：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固定利率為12.60%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浮動利率為12%至12.60%

浮動利率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利率在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利率(「中國人民銀行利率」)變動時須予重設。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尚未逾期或並無減值之應收融資租賃款而言，董事根據以往還款記錄，將有關結餘評估為信貸質素良好。

應收融資租賃款以租賃機器、汽車、固定裝置及電器設備作為抵押。本集團並無獲准於承租人並無違約的情況下出售或再質押抵押物。承租人有權於租賃年期末行使選擇權，以名義價格購買整項租賃資產。

該等租賃協議的租賃年期為一至三年。倘承租人撤銷租賃，則須向本集團賠償，金額相當於應收融資租賃結欠款。

本集團所有的應收融資租賃款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一名關連方的應收融資租賃款本金額為人民幣70,000,000元已提前償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來自應收一名關連方的融資租賃款的結餘。然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筆數額為人民幣4,224,000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收入仍未收回且被分類為其他應收款。年末後，款項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清償。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按無追索權基準向銀行讓售應收融資租賃款人民幣210,000,000元，而該應收融資租賃及各自的銀行借貸已於讓售後終止確認，基準為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所有權轉移至其他實體。

####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押金及預付款

#####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2,636	4,305
減：呆賬撥備	<u>(317)</u>	<u>(49)</u>
	2,319	4,256
應收貸款(附註)	62,568	-
應收增值稅	20,832	2,360
其他應收款	<u>9,292</u>	<u>40</u>
	<u><b>95,011</b></u>	<u><b>6,656</b></u>

本集團之政策賦予其客戶自賬單之日起30日(二零一三年：30日)之平均信貸期。所有貿易應收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 該等金額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向四間獨立機構提供的五筆貸款。

向兩間獨立機構提供的兩筆貸款人民幣40,000,000元為無抵押，由一間獨立財務擔保公司擔保並由百豪(香港)有限公司(「百豪」)彌償，附16.8%固定年息，及於一年內償還。

向兩間獨立機構提供的三筆貸款人民幣22,568,000元為無抵押及附18%固定年息。所有貸款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清償。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以發票日期為基礎)在扣除呆賬撥備後，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532	2,767
31至90日	218	282
91至365日	385	777
365日以上	501	430
	<u>2,636</u>	<u>4,256</u>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分制度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額度。分配予客戶的額度及評分定期進行審查。就於報告期末未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而言，其中約90%按本集團採用的信貸評分制度可獲最佳信用評分。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應收款，賬面總額為人民幣1,10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489,000元)，而本集團未就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涉及在本集團有良好記錄之部分獨立客戶。根據以往經驗，管理層認為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沒有重大改變，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不對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31至90日	218	282
91至365日	385	777
365日以上	501	430
	<u>1,104</u>	<u>1,489</u>

與貿易應收款有關的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9	53
呆賬撥備(撥回)	<u>268</u>	<u>(4)</u>
於年末	<u>317</u>	<u>49</u>

(b) 押金及預付款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押金	776	1,103
預付專業費用	568	3,151
預付數據費	1,550	1,249
預付租金	752	737
預付網絡託管費	319	531
潛在投資押金(附註)	301,948	—
其他	2,493	832
	<b>308,406</b>	7,603
減：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金額	<b>6,458</b>	(7,603)
	<b>301,948</b>	—
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金額	<b>301,948</b>	—

附註：該託管金額指(i)就一間主要從事農業機械產銷的中農農機的權益的潛在收購事項向中國律師託管的押金人民幣152,839,000元，該潛在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的本公司公告；及(ii)(與廣東新供銷)在中國茶葉交易平台的潛在投資的潛在合作向託管代理已付的押金人民幣149,109,000元(由百豪彌償)，該潛在投資的詳情載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本公司公告。該兩項押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就該潛在投資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1,344	1,265
應付薪金及花紅	12,943	8,700
預收款	1,040	3,694
應計款項	7,371	2,329
應向農商支付款(附註)	217	—
其他應付款	3,548	1,980
已收租賃保證金	—	407
	<b>26,463</b>	18,375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以發票日為基礎)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673	782
31至90日	671	483
	<b>1,344</b>	1,265

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於30至90日(二零一三年：介乎30至90日)。本集團設有相應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於信貸期內償付所有應付款。

所有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均於一年內償付。

附註：本集團將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的合營協議向本集團附屬公司(見附註20(a))北京市國農泰豐農業諮詢有限公司(「北京市國農泰豐」)注資人民幣35,500,000元，及北京市國農泰豐將主要著重於開展農村金融服務，特別是在初期著重中國北京市及河北省融資及支付服務。北京市國農泰豐已獲取經營業務所需的執照及許可證，包括處理預付卡發行及接納業務的支付業務。上述金額指就試行農村金融服務業務而向商戶支付的款項。相應的銀行收款約人民幣217,000元已存於受限制銀行賬戶，在賬目內顯示為受限制銀行存款。

## 16. 銀行借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 變動利率人民幣銀行貸款	<b>90,983</b>	—
應付賬面值：		
— 一年內	<b>36,223</b>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b>40,021</b>	—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b>14,739</b>	—
	<b>90,983</b>	—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金額	<b>(36,223)</b>	—
	<b>54,760</b>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11)取得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23,000,000元，及本集團取得新銀行貸款約人民幣79,000,000元(二零一三年：無)。

該等貸款按每年變動利率6.6%至7.38%計息(二零一三年：無)。該等貸款以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作抵押。所得款項主要用於融資租賃業務。

## 17. 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接獲百豪的轉換通知，內容有關悉數轉換本金額約為港幣151,008,000元之全部可換股貸款票據(「票據」)。由於該轉換，本公司已按轉換價港幣1.9元向百豪配發及發行合共79,477,642股股份。票據負債部分年內變動列示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之賬面值	71,226	-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	70,868
利息費用	795	2,152
已付利息	(714)	-
負債部分應佔交易費用	-	(1,459)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	(71,307)	-
匯兌調整	-	(335)
	<hr/>	<hr/>
於年末之賬面值	-	71,226

## 18.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6,510
股份拆細(附註a)	3,000,000	-
	<hr/>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	4,000,000	106,510
	<hr/>	<hr/>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252,600	26,128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見附註17)	79,478	6,247
股份拆細(附註a)	996,233	-
發行股份(附註b)	125,660	2,488
	<hr/>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	1,453,971	34,863

本公司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均享有同等地位且概無附帶優先權。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將本公司現有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四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經拆細股份(「股份拆細」)，而於股份拆細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隨即由港幣100,000,000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股份。
- (b) 於第三方及百豪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完成股份配售及認購後，本公司按每股港幣3元之價格發行125,660,000股普通股。

## 19. 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董事會宣派每股港幣0.098元的現金特別股息，總額為港幣24,755,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720,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年末，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中期及末期股息。

## 20. 資本承擔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與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有關的資本支出	—	601
與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成立一間附屬公司有關的資本支出(附註a)	35,500	35,500
與已授權但未訂約的收購投資項目有關的資本支出(附註11)	—	70,000
與已授權但未訂約的潛在收購項目有關的資本支出(附註b)	97,161	—
與已授權但未訂約的潛在投資項目有關的資本支出(附註c)	150,891	—
與向已訂約但並無在綜合財務報告提供的附屬公司可能注資項目有關的資本支出(附註d)	391,124	—

附註：

### (a)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禾恒有限公司(「禾恒」)，與獨立第三方新源泰豐農業資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新源」)訂立協議(「新源合資企業協議」)，於中國成立北京市國農泰豐且於中國從事農村金融業務。根據新源合資企業協議，禾恒有條件同意向北京市國農泰豐注資人民幣35,500,000元現金，相當於北京市國農泰豐總註冊資本的71%並有權委任北京市國農泰豐董事會五名董事當中的四名。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b) 潛在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就可能以人民幣250,000,000元收購於中農農機的權益訂立合作諒解備忘錄。中農農機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農業裝備。本集團委託中國律師保管按金人民幣152,839,000元。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的公告。

(c) 潛在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廣東新供銷就茶葉買賣平台可能進行投資最多人民幣300,000,000元訂立合作諒解備忘錄。本集團已向託管代理支付人民幣149,109,000元按金。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d) 向附屬公司注資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禾恒與中合盟達訂立注資協議。禾恒已有條件同意向中合盟達作出介乎人民幣200,000,000元至人民幣391,124,000元的進一步注資。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的公告。

## 21. 報告期後事項

(a) 與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中國人民財產保險北京」)的戰略合作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中國人民財產保險北京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為農業相關行業開展各類保險服務及其他增值服務。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的公告。

(b)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宣佈，其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的貢獻並給予激勵，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留任該等人士，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納適合人才。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c) 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及認購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按竭誠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189元認購最多141,463,000份認股權證。配售認股權證將賦予持有人權利按發行價每股港幣3.0元(可予調整)認購最多141,463,000股新股份。於同日，本公司亦與百豪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百豪有條件同意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189元認購最多212,194,500份認股權證。認購認股權證將賦予持有人權利按行使價每股港幣3.0元(可予調整)認購最多212,194,500股新股份。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相關決議案及批准相關協議及其相關擬進行的各項交易。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d) 根據特別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本公司根據特別授權以每股港幣3.0元的價格完成(i)配售53,530,000股新股份予獨立股東，(ii)發行100,000,000股新股份予中合(供銷五期上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iii)發行161,206,500股新股份予百豪。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的公告。

## 主席報告

列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彙報國農控股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業績。

二零一四年是本集團發展進程中極不平凡的一年。我們繼續於「農村金融服務」、「涉農交易」及「城鎮化建設規劃整合管理」等三大業務領域深耕精作，將國家各項惠農政策優勢轉化為集團發展的養分，將時代賦予「三農」產業各環節的機遇轉化為集團成長的雨露，同時通過積極探索與市場領軍企業的合作互補，穩中求進的參與涉農全產業鏈的升級，積極發展成為農村金融及三農電商領域的龍頭企業。

二零一五年伊始，中央發佈一號文件《關於加大改革創新力度加快農業現代化建設的若干意見》，連續十二年將「三農」問題推至「重中之重」的高度，這是繼回顧年內銀監會強調持續加大對「三農」領域的信貸支持後國家再次鼓勵推動金融資源向「三農」傾斜，這對涉農企業的意義不言而喻。文件明確提出要不斷深化農村金融改革創新，鼓勵開展「三農」融資擔保業務，開展大型農機具融資租賃試點，並完善對新型農業經營主體的金融服務，以強化農村普惠金融。過去一年正是見證了本集團於農村金融業務的戰略佈局邁入由點到面、有序推進的新階段。本集團投資中合聯投資有限公司旗下的中合盟達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並與新源泰豐農業資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合資成立北京市國農泰豐農業諮詢有限公司，不僅加強在資產管理、項目投資、以及龐大數據管理等多個領域的執行實力，更為農村融資業務建立據點，協助解決涉農企業融資問題的同時，為自身開拓新的收入來源。本集團亦攜手廣州銀聯網絡支付有限公司構建運營的「農匯通」資金歸結系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開通，為農業生產資料及主要農副產品交易的資金結算及消費帶來諸多便利。

除了於「農村金融服務」板塊乘借政策東風，本集團也在「涉農交易」領域牢牢把握農業現代化中涌現的市場機遇，且已於回顧年內初嘗果實。本集團與廣州交易所集團有限公司聯合打造的全國性涉農產品電子交易平台已正式啟動，成交額於開通後首日便突破兩億元人民幣，其創新的電商模式不僅利好企業減少物流成本、穩定市場價格，也為企業融資大開方便之門，有助實現真正的惠農強農。與一號文件中加快全國農產品市場體系轉型升級的設想互相呼應，本集團積極開展涉農電子商務平台建設，將產品交易的戰略部署推進至實體營運的階段，冀此兩大交易平台能為三大業務板塊帶來支柱性的戰略意義。

值得一提的是，中央近年首次於一號文件中提出要求全面深化供銷合作社綜合改革，把供銷合作社打造成全國性為「三農」提供綜合服務的骨幹力量。而本集團作為中國供銷社體系內的改革先鋒和唯一海外上市平台，將積極配合總社在涉農產業鏈各環節的優化升級，依托供銷體系的整合性資源，尋求涉農業務的優質企業進行合併收購。於回顧年內，集團擬收購中農集團農機控股有限公司部份權益，且擬與供銷社體系內公司合作收購茶葉交易平台，不僅深化集團本身於全國範圍內的業務佈局，也力求為供銷社體系的跨越式發展及國家「三農」建設發揮獨特優勢和重要作用。

展望未來，國家對農村金融領域的支持力度一再升級，農資及農產品交易規模將快速提升。本集團憑藉供銷體系在資源網絡和人才優勢等方面的支持，以及自身創新的業務模式有信心也有能力在「新常態」經濟形勢下再攀高峰，實現股東利益的最大化。

最後，本人謹代表本公司向列位股東、客戶和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表示衷心感謝。同時也對集團員工的齊心努力致以誠摯謝意。

董事會主席  
陳立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宏觀經濟及集團策略方向

二零一四年，中國經濟在新常態下保持平穩運行，呈現出增長平穩、結構優化、質量提升、民生改善的良好態勢，GDP同比增長7.4%，基本實現年初制定的目標。期內國家繼續加大力度支持三農建設，中央一號文件連續十二年聚焦「三農」領域，強調通過宏觀調控進行重點扶持，並推出一系列利好政策。期內，本公司秉承一貫努力，穩步推進集團「農村金融服務」、「涉農交易」及「城鎮化建設規劃整合管理」三大業務版塊，部分業務更進入實際運行階段，對集團收入帶來正面影響。

#### 農村金融業務板塊

期內，本集團農村金融業務板塊取得諸多進展。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投資中合盟達，業務範圍包括金融及一般租賃、收購租賃物業、處理及保養租賃物業、及為租賃交易提供諮詢及擔保在內的服務，標誌著本集團正式進軍農村金融租賃業務，積極捕捉農業現代化帶來的新機遇。

除金融租賃業務，本集團於期內亦拓展業務至涉農支付領域。本公司與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廣州銀聯(廣州銀聯網絡支付有限公司)合作，創立「農匯通」系統(「農匯通」)，用於涉農專業市場支付、資金歸集服務。該系統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正式上綫測試，首日開通試運行，經系統結算的交易金額已超過一千萬元人民幣。目前農匯通運行穩定。根據本公司與中國農業生產資料集團公司(「中農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簽訂的合作備忘錄，中農集團將在「農匯通」運行穩定後在系統內推廣，擴大「農匯通」的使用範圍。

## 涉農交易板塊

二零一四年六月，本集團與具有全國性綜合交易資格的國有集團—廣州交易所集團訂立合作框架協議，共同合作開發、建設、運營、管理全國性綜合化的中國農業交易平台。透過雙方的緊密合作和致力推動，中國農業交易平台於二零一五年一月正式啟動，首批化肥類別產品於啟動當日率先上綫，啟動至今運營平穩、成交理想。

除現有交易化肥的平台外，本集團已開始部署進一步擴大交易平台的產品種類。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公布與廣東新供銷，就合作投資茶葉綜合交易平台，服務中國茶葉買賣的結算、倉儲、配送及融資多個環節簽訂合作備忘錄。此外，本集團亦公佈擬投資於中農農機，預期完成該收購將有助農機交易平台貿易發展。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本集團公布與中國人民財產保險北京達成戰略合作協議，冀有意透過中國農業交易平台開展各類保險產品及其他增值服務，如農業產品生產資料倉儲財產險、農業機械財產險、物業保險、企業及個人貸款保證保險、信用保險、農村房保險、意外保險及農業保險等，將平台打造成集涉農產品貿易、融資、保險、倉儲物流、結算等功能於一體的大宗商品電子交易平台。

憑藉高效的農產品電子商務平台，本集團得以逐步展開戰略性佈局，旨在優化內地農資產業鏈，全面涉足於三農領域，並將業務版圖進一步擴大至全國各地。

## 城鎮化建設、規劃整合管理

內地工業化、信息化、城鎮化和農業現代化的進程，令農村土地經營權流轉不斷加速，而其正是「三農」發展的關鍵之一。著眼於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與廣州交易所簽訂的框架協議，亦涵蓋雙方未來合作開展農村土地產權流轉業務，在服務「三農」的同時，聯手探索該業務領域的潛力。

作為「三農」建設的重要環節之一，中央亦已表態將促進農村土地經營權流轉的發展。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關於引導農村土地經營權有序流轉發展農業適度規模經營的意見》，指出土地流轉和適度規模經營是發展現代農業的必由之路，有利於優化土地資源配置和提高勞動生產率，意見亦要求規範引導農村土地經營權有序流轉，鼓勵創新土地流轉形式，鼓勵有條件的地方政府制定扶持政策。

本集團將繼續全力配合國策方向，與合作夥伴積極探索農村土地產權方面的業務機遇。

##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人民幣116,767,000元，較去年增加22%。毛利增加31%至人民幣88,075,000元。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2,759,000元，而去年則為虧損人民幣25,961,000元。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2.47分，而去年則為人民幣2.57分。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1)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各種企業項目(包括但不限於向中合盟達作進一步注資、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及認購新股份、就可能收購中農農機股本權益訂立諒解備忘錄及就茶葉交易平台的潛在投資與廣東新供銷訂立諒解備忘錄)所產生之專業費用；及
- (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就本集團香港辦事處之租金及行政開支。

## 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之表現

進入2014年以來，在一系列利好政策的推動下，中國融資租賃業重新步入迅速發展的軌道。國務院總理及其他領導多次提出要大力發展融資租賃業，特別是鼓勵利用融資租賃方式支援農業發展和對外貿易。

藉著國家對融資租賃業的利好政策，中合盟達有計劃地集中向中國國有企業及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監察及指導的供銷社企業提供一般動產租賃及金融租賃服務。其融資租賃業務及一般租賃業務均以中國全國為目標市場，並專注發展其在中國上海市及江西省處於初步階段的業務。中合盟達現涉及領域包

括租賃機器、生產線、資訊科技設備、電力系統、升降機及空調系統等多個領域。2014年，中合盟達於一般租賃及金融租賃的業務項目增加，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人民幣19,582,000元，包括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一三年：零)。

2015年政府工作報告表示，現在國內市場，小微企業融資難融資貴問題突出，企業生產經營困難增多。經濟發展方式比較粗放，創新能力不足，產能過剩問題突出，農業基礎薄弱。經過改革開放35年的高速增長，我國經濟開始向形態更高級、分工更複雜、結構更合理的階段演化，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發展方式從規模速度型粗放增長轉向品質效益型集約增長，融資租賃作為創新型金融制度安排，在產業結構轉型升級、拉動社會有效需求和促進金融市場完善等方面將發揮重要作用，可以成為新常態下推動我國經濟轉型升級的有效手段。融資租賃可以加快傳統產業改造升級；促進農村現代化進程；促進中小企業發展，加快高新技術產業化進程。

### **本集團金融信息服務及軟件終端業務之表現**

2014年中國證券市場呈現築底一反轉的態勢。上半年股市走勢平淡，受此影響，錢龍產品和業務的發展出現了一定程度的停滯，但是本集團仍然堅持創新發展的戰略，在控制整體成本的前提下，堅決加大研發投入，通過產品創新、營銷創新、市場創新，來激發用戶的新需求，保持業務能夠繼續穩步發展。下半年尤其是進入第四季度，隨著A股快速上漲、成交量創下人民幣一萬億天量，帶動了相關信息產品的需求，錢龍產品業務顯著回升，尤其是個人版產品更是突破了新高。

2014年裏滬港通開通，乾隆高科技立刻推出相應的滬港通軟件，滿足境內外投資者從事港股通、滬股通股票買賣的行情揭示、技術分析、委托下單、平台管理等一系列需求，產品銷售情況良好，進一步豐富了產品綫的同時，為集團貢獻了可觀的營收。

未來，公司將加大投入研發和營銷力量，在營業部現場平台和互聯網平台、在企業級產品和個人版產品上全面開拓，將錢龍系列的產品打造成集行情／資訊／分析／交易／服務／管理於一身的綜合型證券信息平台。

## 未來展望

中央一號文件連續第十二年聚焦「三農」，並明確提出全面深化供銷合作社的綜合改革，拓展為農服務領域，把供銷合作社打造成全國性為「三農」提供綜合服務的骨幹力量。未來，本公司將配合總社的改革部署並運用其獨特優勢，分批整合升級全國體系內的涉農交易產業鏈，並對體系內外的「三農」相關業務進行合併收購，為供銷社體系及國家「三農」建設發揮自身的獨特優勢和重要作用。

農村金融業務方面，乘借中央鼓勵金融資源向「三農」傾斜的政策東風，著力深化農村金融改革創新的步伐，本集團將積極貫徹中央精神，除夯實現有的金融租賃業務及涉農支付業務外，繼續創新農村金融服務產品，有序推進農村金融業務的戰略佈局。

涉農交易方面，本集團計劃在中國農業交易平台運營穩定的基礎上，致力於該平台的全面化發展，不斷豐富平台交易品種，並逐步將平台向全國範圍及東南亞市場推廣，助力現有涉農產品市場體系的轉型升級，持續完善和健全產品交易制度。

農村土地產權流轉業務方面，著眼於國家趨於明確的土地流轉政策，本集團將著手開展與廣州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聯合經營的農村土地流轉平台，緊隨國家農村改革步伐，把握國策機遇開拓業務新商機，並協助引導土地經營權規範有序流轉，以優化土地資源配置和提高農業效率。

##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至人民幣52,343,000元，上升81%，主要是由於有關本集團各項企業項目之專業費用以及本集團之香港辦公室之租賃及行政費用增加。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90,64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80,02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本公司根據特別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及認購新股份，並募集分別約為港幣369,700,000元及港幣936,900,000元。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對中合盟達進一步注資、購置土地及／或倉庫以及建設及／或改造儲存農產品的倉庫、(如有)購置土地及／或建築物以及建立交易中心以買賣農產品及農村土地產權，而餘下款項(如有)將用於發展農產品及農村土地產權交易平台之網上交易管理系統。

## 主要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禾恒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的合營協議，向中合盟達全數出資人民幣7,000萬元，並持有中合盟達約41.2%股本權益。中合盟達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億元。另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公告將有條件同意對中合盟達作出介乎人民幣2億元至人民幣3.91億元的進一步投資，進一步注資事項完成後，假設所有其他股東不會向中合盟達作出任何進一步注資，本集團持有的中合盟達的股權將由約41%增加至約82%。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的合營協議，禾恒將向一家專注提供農村金融服務的合營企業出資人民幣3,550萬元，並持有該合營企業71%股本權益。此合資企業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註冊成立，企業名稱為北京市國農泰豐農業諮詢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與中農集團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合作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將透過收購現有股份及／或認購新股份收購不多於中農農機49%的股權。可能進行的收購事項的代價建議為介乎人民幣110百萬元至人民幣250百萬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廣東新供銷就於中國的茶葉買賣平台的可能進行投資合作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合作諒解備忘錄，預期可能進行投資的投資成本少於人民幣300百萬元。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15%(二零一三年：42%)。本集團資產未有用作任何抵押或按揭。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傭401名全職員工(二零一三年：401名)，本集團參考現行市場狀況及個別員工之表現、資歷及經驗以確定酬金。僱員之其他福利包括養老金、公積金及醫療保險計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職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76,74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2,718,000元)，比二零一三年度上升約46%。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公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管理股份獎勵計劃之信託之受託人將以本集團所供現金從市場購買本公司截至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當日最多10%已發行股本的現有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將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之相關經選定承授人(「經選定承授人」)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董事會所採納有關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歸屬於相關經選定承授人。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支出乃以人民幣計價，僅少數以港幣計價。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的匯率風險極低，故此並無採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的重要事件

### (a) 與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的戰略合作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中國人民財產保險北京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為農業相關行業開展各類保險產品及其他增值服務。

**(b)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宣佈，其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的貢獻並給予激勵，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留任該等人士，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納適合人才。

**(c) 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及認購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按竭誠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配售發行價每份配售認股權證港幣0.189元認購最多141,463,000份認股權證。配售認股權證將賦予持有人權利按行使價每股3.0港元(可予調整)認購最多141,463,000股新股份。於同日，本公司與百豪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百豪有條件同意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189元認購最多212,194,500份認股權證。認購認股權證將賦予持有人權利按發行價每股港幣3.0元(可予調整)認購最多212,194,500股新股份。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相關決議案及批准該等相關協議及各自項下擬進行的相關交易。

**(d) 配售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本公司根據特別授權以每股價格港幣3.0元完成(i)配售53,530,000股新股份予獨立股東，(ii)發行100,000,000股新股份予中合(供銷五期上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iii)發行161,206,500股新股份予百豪。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內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列示如下：

守則	偏離情況	說明
A.6.4	未就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制定書面指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4段，董事會須就有關僱員買賣上市公司證券事宜制定書面指引，指引內容應該不比《標準守則》寬鬆。除董事以外，本公司亦須確保可能擁有與本公司有關的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有關僱員制定書面指引。
C.1.2	並無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管理賬目。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1.2段，管理層須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當中載列有關上市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鑒於本公司目前業務性質，故此每季度編製並向董事會成員提交業務更新狀況及管理賬目。管理層會持續檢討每月向董事會提供更新資訊的需要。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且符合其載列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該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趙金卿女士、丁鐵翔先生、羅義坤先生及范仲瑜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核數師及本公司管理層進行會議，以(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經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本集團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數額核對。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所作工作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及香港核證工作準則並不構成核證業務，故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不就本公告提供任何核證。

### 鳴謝

對於本集團員工的不懈努力以及本公司所有業務夥伴及股東(「股東」)的鼎力支持，董事會謹此表示衷心感謝。董事會謹此亦由衷感謝董事會全體成員所作的貢獻。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atagri.com.hk](http://www.natagri.com.hk)。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予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代表  
國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立軍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包括陳立軍先生、任海先生、彭國江先生、張宇亮先生、溫媛怡女士及劉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趙金卿女士、丁鐵翔先生、羅義坤先生及范仲瑜先生)組成。